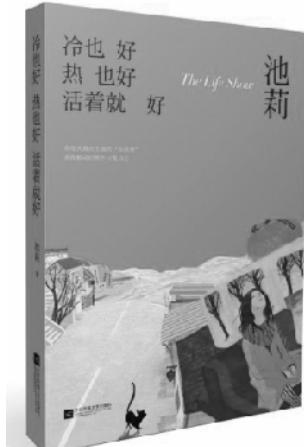


池莉：用文字构建一座“生活”的城



新近出版的《冷也好热也好活着就好》，收录了池莉自己精挑细选的五部故事背景发生在汉口的中短篇小说，分别为《冷也好热也好活着就好》《你以为你是谁》《汉口永远的浪漫》《生活秀》《她的城》，其中《她的城》为重新修订、并未删节的原本。池莉的小说以平民视角，真实再现了武汉的市井生活。除了林林总总的众生相，池莉笔下总会有一两个来双扬式侠女范儿的角儿，颠簸在生活的潮起潮落间，却从未被彻底击垮。

为什么读池莉

最初读池莉的理由很简单：太好读了。池莉的文字灵动活泼，叙事紧凑跌宕，让人在阅读中有代入感。这可能与她早期的学医经历相关，她不务虚不抽象，言必有物。池莉的读者不设门槛，并且很容易上瘾。有阅历的人，会发出共鸣，这不就是写不同时期的我们？入世尚浅的，会通过她的小说来模拟和描摹尚未展开却初见端倪的人生。在池莉的小说里，我看到了更开阔的现实，它隐于书后，却镌刻在记忆里。

小说结束了 故事依然继续

国内现当代文学史把池莉归类为“新写实主义”代表作家。认为她在上世纪80年代末至90年代不动声色地书写现实生活的琐碎平常，原生态地展现小市民阶级的生活状态。

作为一个普通读者，我喜欢读池莉并不是因为以上的抽象归纳，而是她真实而且恰到好处地把生活最有戏剧性的切面展现给了读者。

池莉的小说节奏紧凑，人物性格丰满、个性分明、优缺点并存，被命运卷裹，但也在自己的生活轨迹上努力着，企图控制命运，对未来不怀幻想却存有希望。一如《生活秀》里著名的来双扬，某种意义上而言，她是生活的强者和赢家，她比兄弟姐妹都更聪慧坚强、更懂得在这个世上如何顺利得到自己想要的东西。

池莉笔下的人物在故事中也在故

事之外存活着，如同街头速写，来来往往川流不息，不可能就此定格。小说结束了，故事依然继续。池莉的写作就像是都市生活秀中的一个恰到好处的暂停键，定格在了最有韵味、最有共鸣的某些片段，辅以快放、闪回和人物特写，所有的戏剧性一触即发又顺乎其然。这也是为何池莉作品可以打破国界赢得共鸣，并改编成各类影视和舞台剧的原因吧。

池莉的过人之处，还在于不仅写活，并且写透了上世纪90年代直至当下的普通都市人的生活。没有无病呻吟，没有无事生非，池莉一针见血地找准了普通人的命门。她笔下的人物是你身边路人的缩影，很可能也包括你自己，至少有比例不同的重叠。

她坚定不移地写她熟悉的对象，写她所见所感的真实。这种熟悉源于对她所在环境的洞察，对于人性的看穿，对于时代变迁的理解，对于生活的种种感慨。

有人说池莉的写作是对生活不带热情的冷眼旁观。事实上恰恰相反。池莉对生活的理解，对于人性的理解，让她似乎跳脱出生活又在平视生活，平视芸芸众生。这种努力维持的“客观笔法”，出于她对人情世故的达观与洞察。她既能看穿小市民的庸俗、自私、愚昧、浅陋，又能顾及他们的种种无奈，看到这些“病痛”的根源，避重就轻地将造就他们性格的命运展现出来。生活的无奈与不可测，会把人的天真磨尽、棱角磨平，亦会历练出《生活秀》里的来双扬、《她的城》里的蜜姐这样红尘侠女式的

人物来，她们也为生活所累，却没有屈从命运。你不能轻易地下结论说，她们就是生活的赢家。其实，在生活这个秀场，没有真正的赢家，也没有唯一的主角。但不管镜头怎样呈现，此刻此时此地的主角，永远是你自己。

她要“为小人物立传”

池莉在这部集子里有一篇《她的城》，她的写作何尝不是在建构自己的城池？这座城里，每一条街道、每一座建筑、每一道风景都如同3D电影般立体可见。城里的人三教九流，形形色色，他们在庸常生活里泥足深陷，有时又嬉笑怒骂，各得其所……乍看像一出出大戏轮番上演，继而又发现戏剧性故事背后的寻常琐碎——一切都从没跳出过生活这座城。《你以为你是谁》里英俊痴情的陆武桥不就是鄱阳街洞庭里十六号老房子里的住客？《冷也好热也好活着就好》里平凡无奇的猫子，不就是江汉路上老住户中的路人甲？

有不少人分析过池莉笔下的武汉特色、汉口风情。确实，武汉或许是池莉最熟悉和最愿意设置为小说背景的城市。这种清明上河图式的细节再造，往往逼真到教人忘却这是一部艺术作品，直接被代入其中。如池莉所说的，她要“为小人物立传”。与莫泊桑、毛姆、鲁迅等其他作者不同，对于“市井俗人”，池莉不是冷嘲热讽，戏谑调侃，而是认真乃至虔诚地以高度浓缩和精巧聚焦，放映出你所看到、正经历的，或即将看到、即将经历的生活。

（选自《新民晚报》）

首次公开出版 与中国传统文化相遇

《小故事》： 完美呈现丰子恺“家学”“家训”

我对于儿女的关心与悬念中，有一部分是对于孩子们——普天下的孩子们——的关心与悬念。

——丰子恺

丰子恺先生对孩子的爱，人尽皆知。丰先生的家中有很多孩子：自己的孩子阿宝、瞻瞻、软软、新枚、一吟等，孙辈的雪君、子耘、朝婴等，为他们读书、陪他们游戏对丰先生而言是顶欢喜的事情。

在那个年代，可供孩子们读的书并不多，丰子恺先生就从《史记》《汉书》《虞初新志》《虞初续志》《说苑》等中国古代经典作品中挑选出一些适合孩子们读的小故事，按照自己的理解用白话文的形式将之复述。然后，他用钢笔一字一句地写在他平常爱用的缘分堂信笺上，简单装订成册，名之为《小故事》，或让大一点的孩子自己阅读，或由他读给小一点的孩子听。在他爱的教育下，丰家的孩子快乐成长，在各行各业都取得较高成就。

丰子恺先生挑选的都是一些有关学习态度、为人处世、治国平天下道理的篇章，浅显易懂但又寓意深刻，如“公明宣求学”“廉洁三则”“晏子使荆”“闻丘先生不拜”等50余篇，丰先生的钢笔字也是大气温润，别有风味，使得这部作品既有教育意义，也有欣赏价值。

此书是在丰子恺先生这些从未公开出版过的手抄小故事基础上，经过挑选、整理、修图，配上古文出处和相应意境的小漫画，以新颖的形式包装出版。因年代久远，文字与现代多有出入，在整理过程中，错字径改，字体用蓝色标注，缺文在方括号内补出。

丰子恺先生精心挑选、白话解读、钢笔写就的小故事，可谓一部珍贵的代表丰家“家学”“家训”的作品，带你回到汉语言文学代代相承、中国传统文化源远流长的美好家园。

（吉仁）

那些与世界杯有关的书

世界杯开幕了。看球赛之余，读几本关于世界杯的书，加深对足球的理解和认识，也是一件乐事。

狂热的世界杯

人类学家、足球专家德斯蒙德·莫里斯在《为什么是足球》一书中，把足球比作当代“部落”，全面考察了足球部落的每一个重要组成部分，包括：“起源”（足球和部落之间的象征意义），“仪式”（禁忌和惩罚，目标和策略），“英雄”（他们的技能和迷信，胜利和失败），“标志物”（皮球、服装、横幅和徽章、奖杯和奖章），“长老”（董事及裁判员、经理和教练），“球迷”以及“部落语言”（队歌、口号、欢呼）等。读过之后，不懂足球的人会懂足球，懂足球的人更懂足球文化。

阿根廷著名漫画家吉尔曼·阿克塞的《王者何求：漫画世界杯》，以幽默风趣的漫画形式，展现了从1930年第一届乌拉圭世界杯，到2014年巴西世界杯的整个历史。全书从黑白双色开始，逐渐增加页面中色彩的比重和浓度，营造出强烈的纪录片感觉。其中包含了每届比赛参赛球队的介绍、重要历史事件的回顾、鲜为人知的逸闻趣事等。

汤蓬的《不就是个球吗》一书中，108位足坛好汉次第出场，故事逐渐进

入高潮。足球江湖中的是非情仇、趣闻逸事、各种内幕，如卡卡的爱情童话、梅西的初恋、伊瓜因的启用内幕等，在书中一一展现。

传奇的世界杯

在《马拉多纳自传：我的世界杯》一书里，马拉多纳回忆了自己在墨西哥世界杯上的精彩表现。1986年，世界杯前不被看好的阿根廷国家队，在马拉多纳的带领下，一路克服重重困难，最终打败意大利、英格兰、西德队，捧得大力神杯。

德国作家罗纳德·伦的《门将之死》，讲述德意志的球门总是受最好的守门员庇护，马耶尔、舒马赫、卡恩和莱曼等无所畏惧，如有神助。同时，本书还介绍了守门员罗伯特·恩克身患抑郁症承受的痛苦与坚忍。

“英超名嘴”颜强的《金球：英超帝国资本内幕》，从资本角度揭秘英超的前世今生，既有着眼于英超历史和发展现状的面，也有审视英超各大豪门经营的点。

世界杯从诞生至今88年间，牵动了一代代人的喜怒哀乐，见证了足球运动的发展。

（选自《新民晚报》）